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筹划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作出决议，决定放弃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与实施。

一、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进展情况介绍

公司 201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管理规则》等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与风险共担机制，实现股东、公司和个人利益的一致，改善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决定设立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金额不超过 4,500 万元，认购股份不超过 3,010,033 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后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后股本总额的 1%。

以上相关公告已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2015 年 7 月 1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二、公司放弃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原因及相关决策程序

鉴于我国资本市场发生重大变化，为保证员工利益，维持公司稳定发展，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同时，为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顺利实施，根据大股东黄伟兴作出的承诺，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所需 1.3 亿元资金由大股东黄伟兴全额认购。

2016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公司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的议案》，关联董事在该项议案表决中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放弃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及实施发表了同意意见。

三、筹划公司 2016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项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现行情况，公司拟研究推出2016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模上限为5000万元，股票来源为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取得，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充分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防止内幕信息泄露，公司大股东和董事会本着稳健、顺利实施的原则推进。目前，公司已在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基础上，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了部份调整与论证，后续将进行员工意见的征求和相关确认工作。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从推出到实施尚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需要一定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3 日